

#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機電學院

## 九十七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五日中午十二時正

會議地點：綜科館 708 會議室

貳、主席：林啟瑞院長

參、出席人員：林啟瑞院長、高木慶經理、張印本博士(請假)、蕭俊祥主任、施陽正主任(請假)、黃緒哲主任、楊哲化所長、蔡孟伸所長、張合老師、蘇程裕老師、黃博全老師、蕭劉賢老師、陳亮嘉老師、洪祖全老師。

肆、會議紀錄：

一、主席報告：(略)

二、議案討論：

提案(一)、本院推選校級課程委員會代表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1、本院在校級課程委員會中有二位代表名額，其中一位需為校外之業界代表。

2、校內代表擬由院課程委員會代表中互選產生，校外代表擬推薦冠球(股)公司之黃國真總經理，請委員審議。

決議：本院代表為機械系張合老師及冠球(股)公司之黃國真總經理。

提案(二)、本院機械系學生「跨系選修學分」修正提高案。

說明：機械系原規定，大學部學生跨系選修上限為 3 學分，擬自 97 學年起提高至 6 學分，並追溯至 94 學年(含)以後入學學生適用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(三)、本院機械系擬開設「產業監測設備及自動化光學檢測學程」及「RFID 學程」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1、此二學程擬定位為全校性學程，學生修滿應修學分則授與學程專長證明。

2、「產業監測設備及自動化光學檢測學程」之學程負責人為楊哲化老師，「RFID 學程」之學程負責人為鍾清枝老師。

3、此二學程施行細則及課程規劃如附件一及附件二。

決議：

提案(四)、本院能源系大學部九十七課程修訂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1、機電學士班能源系大學部課程修訂如下表，本案擬從九十七學年度第二學期起開始實施。

原 規 定			修 訂 後			
班級	科目(學分/小時)	必/選修	班級	科目(學分/小時)	必/選修	備註

大二下	4502503/空調工程與設計(3/3)	必	大二上	4502503/空調工程與設計(3/3)	必	由下學期改至上學期開課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

2、能源系擬修正「能源工程實習」之中英文課程概述，其修正內容如下表：

能源工程實習 (課程代碼 4504106) (1 學分/3 小時)	
Practice of Energy Engineering	
<b>原課程概述</b>	<b>修改後之課程概述</b>
建築物勘測，建築設備能源需求估算，負荷計算實例實做，風管與水管路系統製圖，節能設計實例實做與電腦分析，設備安裝－位置選定、基礎、避震及噪音控制，工程估價實例。太陽能、風能、燃料電池等能源工程實習。	本課程實習內容主要包含冷凍空調節能技術；動態節能模擬分析；無塵室節能技術；潔淨能源(諸如太陽能、風能、燃料電池等)技術
Building survey, building equipment energy requirement estimate, case study- load calculation, air duct system schematic drawing, and water piping system schematic drawing. Energy conservation design case study and computer analysis. Basic equipment installations-layout, foundation, vibration & noise control planning. Engineering cost estimation and analysis. Practice of solar energy, wind energy and fuel cell, etc.	This practice course mainly contains: energy-saving technology in refrigeration and air conditioning, dynamic energy simulation, energy-saving technology in cleanrooms and clean energy (such as solar energy, wind energy, and fuel cell, etc).

決議：1、因機電學士班必修科目調整會同時影響機械系、車輛系及能源系等三系，請能源系與其他二系商討後，再提送下次院課程會議審議。

2、能源系修正「能源工程實習」中英文課程概述案通過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

三、散會